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2)

海外監管公告 2021年半年度報告摘要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1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張金良先生；執行董事劉建軍先生、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陳東浩先生、魏強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及潘英麗女士。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601658)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2021 年 8 月 27 日, 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本行应出席董事 14 名、亲自出席董事 14 名, 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21 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5) 经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本行已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现金股利, 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2.085 元(含税), 共计分派股息约人民币 192.62 亿元(含税)。本行不宣派 2021 年中期股息, 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A 股股票简称	邮储银行	股票代码	601658
A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 股股票简称	邮储银行	股票代码	1658
H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境外优先股股票简称	PSBC 17USDPRF	股票代码	4612
境外优先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姓名	杜春野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电话	86-10-68858158		
电子信箱	psbc.ir@psbcoa.com.cn		

2.2 信用评级

评级机构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2019 年
标普全球	A（稳定）	A（稳定）	A（稳定）
穆迪	A1（稳定）	A1（稳定）	A1（稳定）
惠誉	A+（稳定）	A+（稳定）	A+（稳定）
标普信评	AAAspc（稳定）	AAAspc（稳定）	AAAspc（稳定）
中诚信国际	AAA（稳定）	AAA（稳定）	AAA（稳定）

2.3 总体经营情况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本行坚持“建设一流大型零售银行”战略愿景，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全面推进改革创新和经营转型。紧扣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抢抓机遇、着力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2021 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指标整体向好，开启“十四五”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经营业绩整体向好。业务规模稳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突破 12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61%；客户贷款总额突破 6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33%；负债总额达到 11.47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36%。盈利能力持续增强，上半年，本行实现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10.10 亿元，同比增长 21.84%；实现营业收入 1,576.53 亿元，同比增长 7.73%，其中利息净收入 1,320.96 亿元，同比增长 6.19%，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4.29 亿元，同比增长 37.86%。

发展质效持续提升。本行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稳步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存贷比¹、信贷资产占比、个人贷款占比、中长期贷款占比持续提升，较上年末分别提高 1.55 个、0.34 个、0.54 个、0.33 个百分点；积极优化负债结构，主动管控长长期限高成本存款，新增定期存款以一年期及以下为主。坚持价值创造导向，年化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和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71% 和 13.30%，同比分别提高 0.07 个百分点和 0.65 个百分点；成本收入比 51.51%，同比下降 0.25 个百分点；净息差 2.37%，继续保持行业领先。

服务实体经济成效显著。本行积极发挥国有大行责任担当，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取得较好成效。把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与本行资源禀赋高度契合的重大战略机遇，强化“三农”金融服务，在县及县以下地区配备自助设备 10 万余台，助农金融服务点近 4 万个，涉农贷款余额 1.52 万亿元，占各项贷款比例约为四分之一，是农村基础金融服务的重要供给者、农村经营主体的重要融资渠道、城乡要素流动的重要桥梁、农村脱贫攻坚战的积极助力者。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提高普惠金融服务质效，有效满足小微企业融资需求，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8,905.03 亿元，占各项贷款比例超过 14%，稳居国有大行前列。积极落实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打造具有邮储银行特色的绿色普惠银行和气候友好型银行，成为第二家签署负责任银行原则的中资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加大绿色信贷投放，绿色贷款余额 3,171.0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87%，绿色融资余额 3,641.3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88%。

风险防御能力进一步夯实。本行坚持底线思维，在疫情冲击、政策调整过程中，准确研判市场环境变化，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强资本主动管理，将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与服务实体经济密切结合，为全行业务发展保驾护航。资产

¹ 按客户贷款总额除以客户存款总额计算。

质量保持行业领先水平，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 0.83%，较上年末下降 0.05 个百分点；风险抵补能力持续增强，拨备覆盖率 421.33%，较上年末上升 13.27 个百分点；发挥科技赋能作用，打造覆盖业务全流程的智能化风控工具，深化“金睛”“金盾”系统应用；完善资本长效管理机制，提升内源补充能力，运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等资本工具进行外源资本补充，资本实力进一步提升，资本充足率 14.32%，较上年末提升 0.44 个百分点。

改革创新和经营转型全面推进。积极推动机构改革，邮惠万家银行筹建顺利，信用卡专营机构获批开业，增设数字人民币部总行一级部门；践行数字人民币国家战略，提高数字人民币服务输出能力，建立开放共享、形态多样的数字人民币生态圈；丰富消费和经营场景，“邮储食堂+邮政服务+生活场景”线上生态布局日趋成熟，“网点+商圈”线下生态圈建设稳步推进；加快信息化建设，加大资源投入，上半年投入研发等资金 52.0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3.30%，新一代分布式核心系统技术平台、“邮储大脑”机器学习平台 AI 应用服务管理功能均顺利投产，信贷业务平台（公司）等 119 项工程成功上线。推进经营模式、增长方式和盈利形式转型，大力发展零售、投行、托管、财富管理等消耗资本低、依赖利差少和应对经济周期灵活度高的业务，从紧从严管控成本，向“轻资本”“轻资产”“轻成本”银行转型。

2.4. 财务概要

本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和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另有标注除外

项目	2021年 1-6月	2020年 1-6月	较上年同 期变动(%)	2019年 1-6月
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157,653	146,346	7.73	141,606
利息净收入 ⁽¹⁾	132,096	124,392	6.19	120,21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¹⁾	11,429	8,290	37.86	8,211
利润总额	45,751	36,227	26.29	40,786
净利润	41,244	33,673	22.48	37,422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1,010	33,658	21.84	37,3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0,895	33,256	22.97	36,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077	(10,929)	-	113,271
每股计(人民币元)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²⁾	0.40	0.36	11.11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²⁾	0.40	0.35	14.29	0.42

注(1)：本报告相关对比期数据已对信用卡分期手续费收入进行了重分类，将其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重分类至利息收入。

注(2)：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本行并无潜在摊薄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人民币百万元，另有标注除外

项目 ⁽⁴⁾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较上年末 变动(%)	2019年 12月31日
报告期末数据				
资产总额	12,217,051	11,353,263	7.61	10,216,706
客户贷款净额 ⁽¹⁾	5,977,969	5,512,361	8.45	4,808,062
金融投资 ⁽²⁾	4,082,168	3,914,650	4.28	3,675,030
负债总额	11,466,666	10,680,333	7.36	9,671,827
客户存款 ⁽¹⁾	10,913,567	10,358,029	5.36	9,314,066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749,055	671,799	11.50	543,867
资本净额	867,009	784,579	10.51	671,834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89,772	542,347	8.74	492,212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157,956	127,954	23.45	47,948
风险加权资产	6,053,964	5,651,439	7.12	4,969,658
每股计(人民币元)				
每股净资产 ⁽³⁾	6.40	6.25	2.40	5.75

注(1)：为便于查阅，本报告中的“客户贷款”指“发放贷款和垫款”，“客户存款”指“吸收存款”。

注(2)：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3)：按期末归属于银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计算。

注(4)：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规定，2018年起各项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包含相应资产和负债计提的利息，不再单独列示在“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中。列示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中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余额仅为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

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 1-6月	2020年 1-6月	较上年同期 变动百分点	2019年 1-6月
盈利能力(%)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¹⁾⁽²⁾	0.71	0.64	0.07	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³⁾	13.30	12.65	0.65	16.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¹⁾⁽³⁾	13.26	11.98	1.28	15.57
净利息收益率 ⁽¹⁾⁽⁴⁾	2.37	2.45	(0.08)	2.57
净利差 ⁽¹⁾⁽⁵⁾	2.31	2.39	(0.08)	2.5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 比率	7.25	5.66	1.59	5.80
成本收入比 ⁽⁶⁾	51.51	51.76	(0.25)	51.08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较上年末 变动百分点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质量(%)				
不良贷款率 ⁽⁷⁾	0.83	0.88	(0.05)	0.86
拨备覆盖率 ⁽⁸⁾	421.33	408.06	13.27	389.45
贷款拨备率 ⁽⁹⁾	3.49	3.60	(0.11)	3.35
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¹⁰⁾	9.74	9.60	0.14	9.90
一级资本充足率 ⁽¹¹⁾	12.35	11.86	0.49	10.87
资本充足率 ⁽¹²⁾	14.32	13.88	0.44	13.52
风险加权资产占总资产比率 ⁽¹³⁾	49.55	49.78	(0.23)	48.64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6.14	5.93	0.21	5.33

注(1)：按年化基准。

注(2)：指净利润占期初及期末资产总额平均值的百分比。

注(3)：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注(4)：按利息净收入除以生息资产的平均余额计算。

注(5)：按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与付息负债的平均付息率之间的差额计算。

注(6)：按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计算。

注(7)：按客户不良贷款总额除以客户贷款总额计算，贷款总额不再包含应计利息。

注(8)：按客户贷款减值准备总额除以客户不良贷款总额计算。客户贷款减值准备总额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注(9)：按客户贷款减值准备总额除以客户贷款总额计算。

注(10)：按核心一级资本（减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计算。

注(11)：按一级资本（减一级资本扣除项）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计算。

注(12)：按总资本（减资本扣除项）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计算。

注(13)：按风险加权资产除以资产总额计算。

其他主要指标

项目		监管标准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¹⁾	本外币	≥25	75.26	71.61	67.96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²⁾		≤10	21.00	23.21	27.1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31.59	34.49	39.42
贷款迁徙率(%)	正常类		0.45	1.02	1.28
	关注类		22.01	48.94	16.42
	次级类		48.85	52.81	63.32
	可疑类		56.45	86.23	81.80

注(1)：按流动性资产除以流动性负债计算。

注(2)：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最大一家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X100%。最大一家客户是指期末各项贷款余额最高的一家客户。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最大的单一借款人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本行对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贷款余额为1,820.89亿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21%。本行对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授信中包括本行历史上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2,400亿元授信额度，该额度得到相关监管机构许可。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在该额度下的贷款余额为1,650亿元，扣除该1,650亿元后，本行对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贷款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的1.97%。

2.5 财务报表分析

2021年上半年，本行坚守大型零售银行定位，坚持高质量发展，聚焦服务实体经济，积极稳健开展各项业务，实现了规模、质量、效益的稳步提升。主要表现在：

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净利润412.44亿元，同比增长22.48%。实现营业收入1,576.53亿元，同比增长7.73%，其中实现利息净收入1,320.96亿元，同比增长6.19%；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14.29亿元，同比增长37.86%。年化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和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71%和13.30%，同比分别提高0.07个百分点和0.65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规模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122,170.5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61%，其中，客户贷款总额61,924.0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33%；负债总额114,666.6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36%，其中，客户存款总额109,135.6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36%。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净利润412.44亿元，同比增加75.71亿元，增长22.48%。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1年 1-6月	2020年 1-6月	增(减)额	变动(%)
利息净收入	132,096	124,392	7,704	6.1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429	8,290	3,139	37.86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14,128	13,664	464	3.40
营业收入	157,653	146,346	11,307	7.73
减：营业支出	111,969	110,542	1,427	1.29
其中：税金及附加	1,257	1,128	129	11.44
业务及管理费	81,203	75,754	5,449	7.19
信用减值损失	29,454	33,590	(4,136)	(12.3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8	4	4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47	66	(19)	(28.79)
营业利润	45,684	35,804	9,880	27.59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67	423	(356)	(84.16)
利润总额	45,751	36,227	9,524	26.29
减：所得税费用	4,507	2,554	1,953	76.47
净利润	41,244	33,673	7,571	22.48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1,010	33,658	7,352	21.84
少数股东损益	234	15	219	1,460.00
其他综合收益	802	(163)	965	-
综合收益总额	42,046	33,510	8,536	25.47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122,170.5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637.88 亿元，增长 7.61%。其中，客户贷款总额较上年末增加 4,761.42 亿元，增长 8.33%；金融投资较上年末增加 1,675.18 亿元，增长 4.28%；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较上年末增加 297.53 亿元，增长 2.44%。从结构上看，客户贷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 48.93%，较上年末提高 0.38 个百分点；金融投资占资产总额的 33.41%，较上年末下降 1.07 个百分点；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占资产总额的 10.23%，较上年末下降 0.51 个百分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合计占资产总额的 6.02%，较上年末提高 1.16 个百分点。

资产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贷款总额	6,192,400	-	5,716,258	-
减：贷款减值准备 ⁽¹⁾	214,431	-	203,897	-
客户贷款净额	5,977,969	48.93	5,512,361	48.55
金融投资	4,082,168	33.41	3,914,650	34.4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49,615	10.23	1,219,862	10.74
存放同业款项	49,901	0.41	43,682	0.38
拆出资金	264,362	2.16	248,396	2.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0,891	3.45	259,956	2.29
其他资产 ⁽²⁾	172,145	1.41	154,356	1.37
资产总额	12,217,051	100.00	11,353,263	100.00

注(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注(2)：其他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使用权资产、待结算及清算款项、其他应收款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负债

2021年上半年，本行持续保持核心存款优势，同时加强对市场的研判，利用低利率的同业资金主动优化负债结构。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114,666.6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863.33亿元，增长7.36%。其中，客户存款109,135.6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555.38亿元，增长5.36%；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合计2,479.8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313.30亿元，增长112.58%；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1,145.9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94.59亿元，增长355.93%。

负债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存款	10,913,567	95.18	10,358,029	96.9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0,713	1.66	85,912	0.80
拆入资金	57,272	0.50	30,743	0.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4,593	1.00	25,134	0.24
应付债券	56,309	0.49	57,974	0.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951	0.18	25,288	0.24
其他负债 ⁽¹⁾	113,261	0.99	97,253	0.91
负债总额	11,466,666	100.00	10,680,333	100.00

注(1)：包括应付股利、预计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租赁负债、代理业务负债、应交税费及其他负债。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权益总额 7,503.8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74.55 亿元，增长 11.51%，主要是报告期内本行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及留存收益的增长。

其他财务信息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按境内外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与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的报告期内净利润及股东权益无差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行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需予以披露的公司债券。

2.6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目标为保持合理、稳健的资本充足水平，持续满足资本监管法规和政策要求；综合建立、运用以经济资本为核心的价值管理体系，强化资本约束，传导价值创造理念；持续增强内源性资本补充能力，积极拓宽外源性资本补充渠道。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发挥资本传导和约束作用，不断夯实全行资本管理基础，积极优化业务结构，压降低效资本占用，通过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等措施，进一步提升了资本实力与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各项资本指标良好，资本充足率与杠杆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情况

本行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配套政策文件要求，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分别为9.74%、12.35%及14.32%，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

资本充足率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89,772	576,050	542,347	529,574
一级资本净额	747,728	733,905	670,301	657,432
资本净额	867,009	852,736	784,579	771,166
风险加权资产	6,053,964	6,026,286	5,651,439	5,615,106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597,837	5,577,889	5,193,789	5,165,186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93,441	93,441	94,964	94,96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62,686	354,956	362,686	354,95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9.74	9.56	9.60	9.43
一级资本充足率 (%)	12.35	12.18	11.86	11.71
资本充足率 (%)	14.32	14.15	13.88	13.73

杠杆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计算的杠杆率为 5.90%，满足监管要求，杠杆率情况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1年 3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 9月30日
一级资本净额	747,728	748,283	670,301	655,785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2,677,234	12,407,500	11,806,091	11,623,969
杠杆率 (%)	5.90	6.03	5.68	5.64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6,466 名(其中包括 253,816 名 A 股股东及 2,650 名 H 股股东),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普通股股份种类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62,238,414,189	67.37	61,253,339,187	-	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43,150,610	21.48	-	未知	境外法人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44,127,900	2.75	-	-	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1,117,223,218	1.21	-	-	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8,820,000	0.80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6,598,539	0.36	-	-	境外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6,133,492	0.27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腾讯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128,530,000	0.14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24,118,000	0.13	-	-	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539,226	0.12	-	-	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的 80,700,000 股 H 股。

注(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 A 股股份(沪港通股票)。

注(3):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4):上述股东不存在回购专户;不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没有变化。

3.3 境外优先股情况

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境外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总数为 1 户。本行前 10 名境外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境外优先股	-	362,500,000	100.00	-	未知

注（1）：境外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本行境外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的信息统计。

注（2）：本次境外优先股为境外非公开发行，境外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为获配售人代持人的信息。

注（3）：“持股比例”指境外优先股股东持有境外优先股的股份数量占境外优先股的股份总数的比例。

境外优先股利润分配的情况

本行境外优先股每年付息一次，以现金形式支付，计息本金为清算优先金额。境外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且境外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根据境外优先股发行方案约定的有关股息支付的条款，本行派发境外优先股股息为 3.625 亿美元（含税）。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在派发境外优先股股息时，本行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

报告期内，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经本行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批准本行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派发自 2020 年 9 月 27 日（含该日）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不含该日）的境外优先股股息，共计分派股息 3.625 亿美元（税前），其中实际支付给境外优先股股东 3.2625 亿美元（税后）。详情请参见本行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26 日的境外优先股股息派发公告。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的境外优先股尚未到付息日，未发生境外优先股股息的派发事项。

4. 重要事项

4.1 利润及股利分配

本行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行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92,383,967,605 股普通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2.085 元（含税），派息总额约为人民币 192.62 亿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本行不宣派 2021 年中期股息，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境外优先股股息的分配情况请参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境外优先股情况”。

4.2 融资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行于 2021 年 3 月非公开发行 5,405,405,405 股 A 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55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 2,998,592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

经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核准，本行于 2021 年 3 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300 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本行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发行减记型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议案》，该议案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21 年 8 月，经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核准，本行获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本行于 2021 年 8 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规模为 6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二级资本。

报告期内，本行其他重要事项详见本行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